

证券代码：873442 证券简称：鑫源电气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42	鑫源电气	2025 年 2 月 2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职期将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炳生、李亮、张正民、李如林、汤小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二）审议《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职期将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徐广宝、张斌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美高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5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上午 8:00-8:50

（三）登记地点：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洁；联系电话：0514-86608766；电子邮箱：wangj@yzxyec.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1 日